



童建明主持召开省检察院党组扩大会议

学习贯彻省委书记周本顺等领导在司法公开座谈会上的讲话精神

本报讯(刘树奇 古孟冬)省委组织的司法公开座谈会召开后,省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童建明即主持召开党组扩大会议,传达学习省委书记周本顺和省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张越在座谈会上的讲话精神。童建明对全省检察机关进一步深化司法公开工作提出明确要求。童建明指出,推进司法公开是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的关于司法改革任务的一项重要内容。中央对这项工作高度重视,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对推进司法公开提出明确要求。高检院也对推进司法公开作了部署。童建明强调,推进司法公开有百益而无一害。全省各级检察机关要深刻领会中央和省委领导讲话精神,充分认识推进司法公开的重大意义。司法公开,一是有利于促进司法公正。强化司法公开,坚持把司法活动晒在阳光下之下,可以更好解决执法不严、司法不公等突出问题。二是有利于接受人民群众对司法工作的监督。三是有利于提高人民群众对司法工作的满意度。执法司法越公开就越有权威和公信力。推进司法公开,可以让群众

通过看得见的方式感受到公平正义。四是有利于提高司法队伍整体素质。推进司法公开,对政法队伍建设来说是一个倒逼机制,将促进提高司法人员在开放透明条件下办案的能力和水平。河北作为检务公开的发源地,各级检察院要牵住检务公开这个事关检务改革和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牛鼻子”,把这项工作摆在重要议事日程,切实抓紧抓好、抓出成效。童建明提出,要顺应新形势新任务的要求深化检务公开。省委书记周本顺强调,司法公开要实现内部公开为外部公开、变选择公开为全面公开、变形式公开为实质公开。检察机关要根据中央和省委要求,坚持“公开是原则、不公开是例外”的原则强化执法办案公开,要着力从以下几个方面深化检务公开。一是终结性法律文书公开。二是检务公开运行方式公开。三是办案流程公开。四是公开听证。对于不起诉或重大信访案件,可以举行公开听证,听取当事人和群众的意见。童建明要求,要拓展检务公开形式。一是深入开展“检察开放日”、

宣传周和新闻发布会活动,加强与群众的直接交流互动,增加检务公开透明度。二是充分运用电子显示屏等现代化设备,加强检务公开大厅建设,进一步丰富公开内容和完善便民利民措施。三是做好互联网公开,加强电子检务公开,加强门户网站网站建设,充分发挥微博、微信等新媒体的作用,构建开放、动态的检务公开新机制。童建明强调,要健全工作机制。要按照检务公开的要求,进一步完善健全各项工作机制。一是健全检察文书说理制度。增强法律文书的说理性,讲清决定的依据和理由,让群众看得明白。二是建立公开答复制度。三是建立信息发布制度。及时发布重大工作部署、重大案件相关信息。四是健全检务公开监督机制。五是建立检务公开考评机制,将检务公开工作纳入整体检察工作考评体系。童建明要求全省各级检察院检察长,要切实负起责任,推进检务公开工作。要把检务公开纳入市、县两级检察院正在开展的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中,作为一项重要内容抓好落实。



武安市检察院以警示教育基地为平台,通过组建预防宣讲团构建专业化预防队伍,并面向社会扩大预防职务犯罪志愿者队伍,不断营造浓厚的预防文化氛围。近年来,该院先后获得“首届全国检察机关职务犯罪预防素质比武”优胜标兵、“全国检察机关优秀警示教育基地”等荣誉。图为省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童建明(前左二)日前在邯郸市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贾振之(右二)陪同下,视察武安市检察院预防职务犯罪警示教育基地的场面。 石彦彬 杜建平 摄影报道



近日,省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周庆平(右二)带领省检察院公诉一处、反贪局综合处、民事行政检察处、控告申诉检察处等业务部门负责人,走进河北人民广播电台“阳光热线”直播间,通过电波与广大群众直接对话,并当场解答群众提的涉检法律问题。 李书品 摄

“最美检察官”张秉文 荣膺河北省“模范检察官”称号

本报讯(庞旭光 古孟冬)省检察院、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日前作出决定,授予全国“最美检察官”、张家口市宣化区检察院公诉科副科长张秉文“河北省模范检察官”称号。

决定指出,张秉文是新时期模范践行党的群众路线的优秀代表,是当代人民检察官强化法律监督、维护公平正义的杰出楷模。决定号召,全省广大检察人员要以张秉文

同志为榜样,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牢固树立正确的检察工作发展理念和执法理念,自觉践行行政干警核心价值观,坚持政治建检、业务立检、公信树检、素质兴检、科技强检,全面正确履行各项检察职责,全力维护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为全省科学发展、绿色崛起提供有力的司法保障。

廊坊市检察院检察长冀运福提出 对标先进鼓干劲 力推检务上水平

本报讯(刘巧敏 何华保)近日,全省检察机关“忠实履行法律监督职责、模范践行党的群众路线”先进事迹巡回报告团,走进廊坊市检察机关。真切感人的事迹报告,令廊坊市600多名检察干警为之动容,思想上受到深刻的教育和启迪,精神上受到强烈的震撼和激励。廊坊市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冀运福要求全市检察机关和检察人员,要以先进事迹报告会为契机,迅速掀起“深入学习先进典型,忠实履行法律监督职责,模范践行党的群众路线”的热潮,主动向榜样学习,自觉践行群众路线,真正做到为民务实清廉。要把此次先进事迹报告会的内容,作为全市检察机关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重要教材,对标先进鼓干劲,力推全市各项检察执法办案业务提升到更高的水平,努力为廊坊的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的法治保障。

本报独家报道引起积极反响—— 省会媒体聚焦检察干警王君来

本报讯(牛继芬 李浣)日前,石家庄日报、燕赵晚报、石家庄广播电视台、石家庄电视台等省会多家主流媒体分别派出得力记者,前来石家庄市新华区检察院,“聚焦”执法为民的优秀检察干警王君来。这是继本报2月12日独家报道王君来先进事迹后再度生发的积极反响。2月12日,《河北法制报·检察周刊》以“好人,好检察官”为题,在第一时间独家大篇幅报道了石家庄市新华区检察院控申检察岗位干警王君来勇于担当、恪尽职守、一心为民的先进事迹后,在省会政法机关引起了积极的反响。3月19日,石家庄市委政法委与市检察院联合组成调查组,对王君来的先进事迹进行了详尽调查,听取了新华区检察

院党组书记、检察长赵力关于王君来的先进事迹汇报,又与该院党组成员、多名干警及部分案件当事人进行了座谈。石家庄市市委政法委对王君来的先进事迹给予了充分肯定,决定将王君来作为全市政法系统在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中涌现出的先进模范人物,在全市政法机关大力弘扬和学习,并上报省委政法委进行宣传表彰。4月18日,石家庄市有关方面组织石家庄日报等省会主流新闻媒体记者对王君来先进事迹进行集中采访报道。作为王君来的所在单位,新华区检察院近日召开全院干警大会,在主题教育活动中进一步深入学习王君来同志的先进事迹。新华区检察院党组书记、

检察长赵力指出,王君来同志在控申接待群众来访的工作岗位上二十年如一日,兢兢业业、默默奉献,以实际行动践行着“为民、务实、清廉”这一主题,体现了党员干部的先锋模范作用,展示了新时期检察风采。赵力要求,在这次主题教育活动中,新华区检察院每一名同志都要把王君来作为一面镜子,作为一面旗帜,对照在宗旨信念、精神状态、工作作风等方面存在的问题,不断加强作风建设,不断改进检察工作,不断提高人民群众对检察机关的满意度。干警们纷纷表示,学习身边的榜样,其示范效应更加凸显,正能量更充足。在主题教育活动中,以王君来为标杆,进一步做好本职工作,弘扬维护公平正义的责任与担当精神。

全省检方开展案管业务培训

本报4月22日讯(牛继芬 郝倩倩)全省检察机关案管业务培训今天在省检察院培训基地开班。省检察院案管办主任刘民学主持培训。沧州市检察院党组副书记、副检察长黄英杰,各市、县检察院案管办负责人和案管业务骨干计60余人参加培训。培训期间,高检院案管处副处长陈坚应邀就当前案管处管理机制改革的若干问题进行了授课;山东省检察院案件管理办公室主任丁西超将就案管业务实务进行系统讲解。本次培训为期两天,旨在进一步提升全省检察机关案管业务管理水平和工作能力,有效指导各级检察院案件管理工作,逐步实现对执法办案活动的全程、统一、实时、动态管理和监督,将全省检察机关案件管理工作推向新的发展阶段。

坚持学习引领 突出检察特色

曲阳县检察院教育实践活动扎实推进

本报讯(王皓珍)作为省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童建明的联系点,曲阳县检察院在第二批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中,坚持学习引领,坚持问题导向,突出检察特色,使得该院教育实践活动扎实推进,取得了阶段性成效。活动伊始,曲阳县检察院成立了以党组书记、检察长王辉为组长的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建立教育实践活动档案台账,制定了活动实施方案。在坚持原汁原味、原原本本学习必读书目的同时,该院通过在院局域网开设专栏、组织主题演讲比赛、进行教育实践活动知识测试、参观警示教育基地等,多渠道开辟学习阵地,使干警在灵活多样的学习中补精神之“钙”、筑思想之魂、法行为之垢。此外,该院还开展了“为了谁,依靠谁,我是谁”大讨论,引导干警认真查找宗旨意识、工作作风、精神状态、为民办事、廉洁自律方面的差距,树立起良好的群众观。

为真正做到求真务实转变作风,曲阳县检察院把“面对面”与“背靠背”结合起来,把“个别听”与“集体谈”结合起来,采取调查问卷、座谈会、网络征询、登门入户等方式,近距离听取社会各界群众对院领导班子特别是“一把手”在作风建设方面存在突出问题的反映,听取在践行的群众路线方面以及执法不规范、不文明,特权思想、霸道作风严重,侵犯当事人合法权益的意见和反映,有效提升了检察机关的执法公信力。活动中,曲阳县检察院还注重检察特色,把教育实践与京津冀一体化发展的大局相结合,积极探索服务京津冀协同发展的新路子;与省检察院党组提出的坚持政治建检、业务立检、公信树检、素质兴检、科技强检的总体布局相结合,并进行了具体分解;与深入推进各项检察工作相结合,坚持执法办案这一核心任务,做到两手抓、两不误、两促进。今年以来,该院已查办有影响的职务犯罪案件2件3人,批捕刑事犯罪案件51件59人,全院检察工作呈现整体推进的良好势头。

好庭长不应承受“会做饭”之重

□何小凝 4月20日,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张立勇的两段话在微博等网络空间引发热议。一段是说庭长必须会做饭炒菜,另一段是说离婚案件中要将财产判给女方,把男方罚得倾家荡产。对于前者,河南部分地方法院正在积极贯彻落实指示,有的基层法院更是提出,庭长一个月学不会做饭就要调离岗位。“一个月学不会做饭就要调离岗位”,听上去像是天方夜谭,但却实际存在。张院长希望心情我们可以理解,让庭长学会了做饭,增加其在家时间,在一定程度上能减小其腐败的机率。但是,学会了做饭就能审理好案件了吗?就能彻底守住底线,不贪污,不腐败了吗?面对如此多的疑问,“会做饭”的

规定似乎站不稳脚跟。庭长的职责是依法公平地审理好各个案件。作为一名优秀的法庭庭长,应不断提高自身的综合素质,不断学习新的法律法规,才能保证在判案过程中做到公正。“会做饭”可以提高庭长的厨艺,但对本职工作似乎帮助不大,把会不会做饭纳入庭长的考核更像是无稽之谈。而说到“会做饭”与防止庭长腐败更是牵强附会。会做饭并不代表一定会在家里吃饭;会做饭并不意味着就不能出去吃饭……对于那些原则不强、自律能力不高的人来说,会不会做饭都不会影响其走向贪污腐败之路;相反,对于真正为官清廉的人来说,不管其在哪儿吃饭,参加什么样的场合,都不会被某些利益诱惑,走向腐败。所以,就算练就

检方风范

了顶级的厨艺,也不代表其就一定是一名优秀的庭长。如今,腐败已渗透到各行各业,法庭看似神圣,也不乏充斥着腐败气息。庭长对于案件最终的审判据具有至关重要的作用,要是在这个关卡上腐败了,案件就很难做到公平公正,如何确保庭长在整个案件审理过程中,秉公执法、清正廉明才是重中之重。要加大案件审理过程的公开透明度,畅通各种监督渠道,同时完善各项法律法规,把庭长的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里。加强法庭人员自身素质的建设,努力提高庭长恪守职业道德、廉洁自律的自觉性,才是真正“从严治庭”的出路。将庭长的厨艺水平纳入对其的工作考核是不可取的,“会做饭”不应承受“好庭长”之重。

今日时评

检察周刊名片 编辑部主任:刘树奇 执行编辑:古孟冬 孙继增 牛继芬 联系电话:0311-85186568 电子邮箱: jianchazhoukan@126.com fajingzhoukan@sina.com